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0〕19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第725号提案的答复

谢刚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山西空气质量改善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您提出的关于重视散煤污染的控制和乡镇集中供暖的建议也符合我省实际，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必将对做好我省下一步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助力打好我省污染防治攻坚战、打赢蓝天保卫战，改善空气质量、改善民生，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二、关于散煤污染的控制和乡镇集中供暖的情况和问题。需给您说明的是：省能源局指导各市县根据乡镇、村落分布情况，以乡镇为配送站、以行政村为配送点，优化供应布局，2019年新增洁净煤供应企业155户，政府通过招标遴选、公示公开的方式确定洁净煤供应企业，供应企业直接将洁净煤送往各配送站或配送点，由乡（镇）、街办、村委会组织，逐户配送，并建立健全乡镇政府、村民委员会及村民

收货签字确认制度，实现对农村地区群众洁净煤取暖精准配送；其次是组织开展了农村地区居民生物质、洁净煤取暖改造试点工作，积极探索符合我省农村地区实际的清洁取暖方式，既保障农村居民温暖过冬，又减少大气污染，确保广大农村地区群众冬季清洁取暖“用的上、用的起、用的好、可持续”。

我省清洁取暖改造包括集中供热、“煤改电”、“煤改气”等方式。其中，集中供热包含利用工业企业余热进行集中供热。省能源局制定印发了《山西省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方案》（晋清洁发〔2019〕1号），要求各市优先发展集中供热，或利用工业余热供暖，这种供暖方式是最经济、最可持续的一种路径，要充分利用存量机组供热能力，扩大热电机组供热范围，提高热电联产供热比重。推进实施中长距离供热，加快阳城电厂至晋城、阳高电厂至大同、霍州电厂至临汾余热回收和中长距离供热的可行性研究并开工建设，加快临汾乡宁热电联产一期25MW背压热电机组、长治沁源煤矸石电厂3×15MW抽背式发电机组+12MW背压热电机组、晋城高平热电联产第一热源厂2×10KW背压热电机组、第二热源厂热水锅炉和第三热源厂3×25KW背压热电机组开工建设。截止2019年12月27日，全省集中供热（工业余热）完成64.67万户。

三、关于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作进一步研究，认真采纳，认真落实，一是按照“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煤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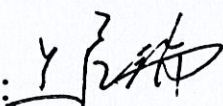
煤、宜热则热”的原则，优先发展燃煤超低排放下的热电联产或利用焦化、钢铁、水泥等行业工业余热实施城镇或农村地区集中供热；二是调整政策导向，清洁取暖专项补贴资金向通过新建热源点、热电联产、工业余热利用等方式倾斜，在集中供热无法覆盖的区域且居民相对集中、连片村落或整村实施“煤改电”工程，新增电力消纳，实现政府、企业、居民多赢的局面。三是严禁中煤、煤泥和劣质煤流入散煤市场，建立清洁取暖改造的倒逼机制。优化洁净煤供应点布局，加大销售环节煤质检验力度，强化禁煤区、禁燃区和散煤燃烧管控。鼓励居民生活和取暖使用硫分小于1%、灰分小于16%的洁净煤和清洁型煤，逐步引导减少散煤燃烧、实现清洁取暖。

以上答复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散煤污染控制和乡镇集中供暖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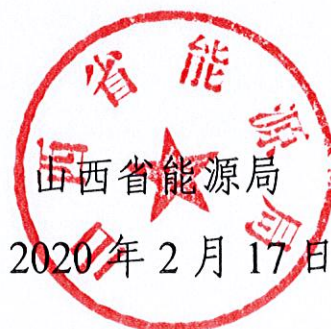
敬礼

负责人：

处室负责人：张明生

承办人：韩瑜

联系电话：0351-4117107



11

12